最新简爱读书心得感悟 谈美书简读书心得体会(精选8篇)

读书心得不仅是对书籍内容的简单概括，更重要的是思考其中的道理和感悟。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一些实习心得范文，希望对大家写作有所启发。

简爱读书心得感悟篇一

"竹杖芒鞋，一蓑烟雨任平生"。透过这句诗，我看到了一位饱经忧患的老人，在风雨人生中不屈不挠、坚毅前行的身影，这是我感受到的苏东坡人格最有魅力的地方之一。苏东坡的一生，充满了极度的戏剧色彩，是苦与乐并存的一生。人生如戏，戏如人生，再不过如此了。他才气横溢，一生为官，但不断陷入政治漩涡和党派斗争，几度升迁、贬谪，从政40年，地方做官33年，朝廷7年；执政20xx年，被贬谪20xx年。最高官职与宰相职位仅一步之遥，期间也因"乌台诗案"险些丧命，一再流放至海角天涯琼崖岛，最终病死在返回中原的途中。但他一身正气，为官清廉，执政以"民为邦本"，处处念及老百姓的苦忧，为老百姓造福谋福利，致力于兴修水利、种茶、治病、扶贫济困等，深受地方老百姓的爱戴与拥护。

"人生到处知何似，应似飞鸿踏雪泥"，苏东坡年轻时就展现了一种豁达的哲学思想。尽管在遭受迫害时，他也生出"捡尽寒枝不肯栖，寂寞沙洲冷"、"小舟从此逝，江海寄余生"之感。但他与生俱来的浩然正气，坚毅、进取、慈悲的人格精神，使他何时何地，都能苦中作乐。他酷爱陶渊明，甚至认为自己的前生就是陶潜，在他流放为农夫的期间，也创作了不少经久流传的田园诗，更是簇就了他文学上的登峰造极。"当此去，人生底事，来往如梭。待闲看，秋风洛水清波"，尽显洒脱、超然。

"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苏东坡此人重情重义，对兄弟、

伴侣、朋友皆如此。苏轼、苏辙兄弟俩性格相异，但两人感情非比寻常，在患难一生中一直互相扶持。在苏轼的诗篇中，不少以子由为题，甚至往往为了子由，苏轼会写出最好的'诗。如"苦寒念尔衣裳薄，独骑瘦马踏残月。路人行歌居人乐，僮仆怪我苦凄恻。亦知人生要有别，但恐岁月去飘忽"，读来令人不禁动容。"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也是他在密州期间想念不能见面的子由而写下的。

苏轼情感淳朴、真挚，为悼念亡妻王弗，他写下了"小轩窗，正梳妆。相顾无言，惟有泪千行"，无尽的哀思跃然纸上。除却妻兄外，苏轼一生中也是广交友，在他流放的过程中，处处有友人不顾朝廷施压给予他和家人生活上的照顾。有名的《前赤壁赋》和《后赤壁赋》，均是苏轼与友人共同游玩时而写下的，与友人对话佳句连连，"惟江上之清风，与山间之明月，耳得之而为声，目遇之而成色，取之无禁，用之不竭，是造物者之无尽藏也，而吾与子之所共适"，充分展现了他豁达的哲学人生观。而我十分喜爱的"何夜无月，何处无竹柏，但少闲人如吾两人耳"，也是苏轼与友人张怀明夜游承天寺留下的小记，人生有三两知己足矣。

苏东坡这一生，伴随着其在诗词、书画、哲学等方面的登峰造极，他的很多执政理念与行文风格在现代看来也是具有很强的前瞻性和时代性。那么，东坡到底是个怎样的人呢？林语堂先生作了这样的概括："东坡是个秉性难改的乐天派，是悲天悯人的道德家，是黎民百姓的好朋友，是新派的画家，是伟大的书法家，是瑜伽术的修炼者，是佛教徒，是诗人……"。嗯，这些还不够，在我看来，苏东坡身上还有着一股道德的力量，有着人性的力量，有着迷人的魔力，有着一股强大的浩然正气，能催人奋进，乐观前行。"在天为星辰，在地为河狱，幽则为鬼神，而明则复为人"，这就是他。他所具备的这些难能可贵的优秀品质，使他在历史的长河中永远光辉璀璨，让世人一直无比钦佩，怀念。即便东坡已离去多年，但读这本书，会让你感受到快乐与力量。

简爱读书心得感悟篇二

德国诗人歌德在一八二四年的《关于艺术的和感想》中有一段著名的语录：

诗人究竟为一般而找特殊，还是在特殊中显出一般。前一种程序产生出寓言诗，其中特殊只作为一个例证才有价值。后一种程序才适合诗的本质。它表现出一种特殊，并不想到或明指出一般，谁如果生动地掌握住这特殊，他就会同时获得一般而当时却意识不到，或是事后才意识到。

朱光潜认为，这种提法很好地解决了形象思维与文艺思想性的关系问题。我认为，这涉及到艺术典型在创作过程中是从共性出发还是从个性出发的问题。具体在我们的写作活动中，以小说写作为例，这个原则可以指导我们怎样来塑造一个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

首先，我们应选择一个典型的环境。环境包括具体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这个环境是真实存在的，也可以是艺术的真实存在，因而它具有特殊性，小说的故事都要在这样的环境中发生。

其次，我们要选择的这个人物形象也要是典型的，他有自己的个性，即使你写的是一个普通人，其实也要写出这个人的特殊性。小学生作文中常常把人写成一个样子，通通是“高高的鼻子、大大的眼睛”，其实就是把人物类型化了，不符合典型人物的原则。世上没有两片相同的树叶，也没有两个完全相同的人。所以我们笔下的人物都要有个性，不然就不符合客观规律，当然就不符合写作的规律了。

再次，要树立用典型人物形象来表现一般规律的写作原则。正因为我们笔下的人物是典型的，所以他更真实，更能反映生活的原貌。因为典型，还原了生活多姿多彩的面貌;因为典型，囊括了生活的一般的本质。

最后，为了要塑造出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我们首先要善于观察，找到一种事物与它事物的区别，对事物的特殊性要深入挖掘。其次，就是要表现出这个人物的特殊之处，突出人物的典型性。最后把人物置于一个典型环境中，让人物的性格与命运在环境中碰撞、融合。这样我们就能用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来呈现生活的本质。

简爱读书心得感悟篇三

作为一个美学家，作为一部谈美的书，朱光潜先生的《谈美书简》一书专心谈了美感态度，对美感态度作了深入浅出的阐发。

朱光潜在书中，把人生态度分为三种：实用的、科学的、美感的。实用态度求的是善，科学态度求的是真，美感态度求的是美。于是，真、善、美构成一个完整的人生。文章层层递进，从人们看待事物的三种不同态度到艺术与实际人生的距离中让我们知道美从哪里来，究竟什么是美感，明白了什么是美感之后进而讨论美本身，在“美究竟是什么”的讨论中让我们明白美和自然的关系，让我们明白了欣赏的道理，朱先生于是换一个方向从讨论创造入手，让我们明白创造本身以及与情感、格律、模仿的关系，进而明白美的特点。该书渗透了朱先生对艺术与人生关系的深刻体悟。正如书中文字：“艺术是情趣的活动，艺术的生活也就是情趣丰富的生活。情趣愈丰富，生活也愈美满，所谓人生的艺术化就是人生的情趣化。”

在当今义务教育阶段，一切学习都应该自美的体会开始，美育的有效途径是培养美感的敏锐度，真正的任务在于激发学生审美能力，形成一种判断力。正如朱光潜的人生观：人生的艺术化。人生本来就是一种比较广义的艺术。

学术界有人指出：“朱光潜对美学的理解可以说是非常之深，他对西方美学的介绍，在《谈美书简》中已经达到了一代大

师的化境。下面我们来欣赏一幅西方的美术作品——《向日葵》。

这是荷兰画家凡高的油画作品，作品以饱满而纯净的黄色调，展示了画家内心似乎永远沸腾着的热情与活力，那一团团如火焰般的向日葵，不仅散发着秋天的成熟，而且更狂放地表现出画家对生活的热烈渴望与顽强追求，那一块块灼热的黄色，不仅融集着自然的光彩，而且宣泄着画家对生命的尽情体验与永久激动。画中的向日葵不是自然的真实写照，而是画家生命和精神的自我流露，是他以火一般的热情为生活高唱的赞歌。

我们在观看此画时，无不为那激动人心的画面效果而感应，心灵为之震颤，激情也喷薄而出，无不跃跃欲试，共同融入到凡高丰富的主观感情中去。总之，凡高笔下的向日葵不仅仅是植物，而是带有原始冲动和热情的生命体。

简爱读书心得感悟篇四

在我的心目中，《简·爱》是一部完美而伟大的着作，因为它使我懂得了什么是善恶美丑，学会了怎样做人；而书中的主人公简·爱是我学习的榜样，她的聪明、善良、坚强、有主见，是最令人敬佩的。简·爱的一生有悲欢，也有离合。她遭遇了许多挫折和坎坷，可以说是不幸的，但是她却从不向命运低头，任何困难在她面前都会感到恐惧。

简爱读书心得感悟篇五

话说得好，“男不看红楼，女不看西厢”。其意白见。但碍于《水浒》、《三国》等从牙牙学语起就阅读，再读已无多大意义。无奈之中，捧起那“石头”硬啃起来，倒别有一番“胭脂”味。下有几条真(天真)知拙(笨拙)见，以供茶余饭后消遣。

首先，我觉得这本书并不只是单单一本爱情小说所能概括。作者为写此书，寒窗几十载，对医药、园林、建筑、书画、诗词、烹调、服饰、花草、古董等，都有所研究。整部书对研究探讨青朝风俗民情很有帮助，它仿佛是当时生活的小百科，无所不包，无所不有。怪不得至今还有许多红学家专门研究此宝。此书所现之人情世故，官场是非，在今天都屡见不鲜内涵之深，可真谓看一遍两遍不少，读十遍八遍不多。对于我精读此书是对吾之文学素养起巩固、提高，以致于升华之用，大有相见恨晚之情。

有时间再细细思考此问题，作个中国的苏格拉低。

第三，我以为程伟元、高鹗的续写不成功。虽基本符合上面的曲线原则，没有生搬硬套强加于前文之嫌，但终究是焊接产物。他俩根据原作的暗示，追踪前80回的情节，完成了贾宝玉、林黛玉、薛宝钗的恋爱婚姻悲剧，安排了其他一系列人物的命运结局，使《红楼梦》成了一 部完整的书，从而推动了《红》在社会的传播，扩大了它的影响。可是，后40回写了宝玉中举和家业复兴，违背曹雪芹的原旨;在人物描写和情节构思方面有一些歪曲和庸俗的笔墨，和曹雪芹的原著有很大距离，近来又有人写了后40回，竭力鼓吹完美，但再怎么样也只能阿里基斯追乌龟，红楼梦的后40回将是一个永远的迷。

第四，也就是《红楼梦》鲜明的人物形象。就拿王熙凤这个给人印象最深的人物来说，她“模样又极标致，言谈又爽利，心机又极深细”，目光四射，手腕灵活日理万机，指挥若定。宁国府秦可卿的丧事，特意邀请她去主持操办，她一去就看出宁国府的五大弊端，并提出一整套治理整顿措施。王熙凤威重令行，旁若无人，形成“脂粉须眉齐却步，更无一个是能人”的局面。这位王夫人的内侄女争强好胜、追慕虚荣，具有很强的权势欲。贾府这位年轻俊俏，素有“凤辣子”之称的女当家伶牙俐齿，处处讨贾母、王夫人的欢喜，曲意奉承，插科打浑，无所不至。总之，王熙凤是一个集漂亮、聪

明。能干、贪婪、狠毒于一身的复杂形象。作者还按照生活的逻辑，表现人物，阐发主题的需要，对众多的辅助人物作了精心的安排，使每个辅助人物不但具有自身的意义，而且能体现出多方面的意义和作用来。刘姥姥三进大观园就是这方面的一个范例。刘姥姥的一进大观园安排在小说的第六回，当时情节尚未充分展开，作者借刘姥姥这一辅助人物，从社会最底层这样一个视角，来写贾府的显赫气派。通过刘姥姥这样一个乡下的穷老婆子的眼睛，写出了凤姐的虚骄、矜持。刘姥姥第二次进入大观园的时候，贾宝玉、林黛玉和薛宝钗三人之间的关系正处在微妙的阶段，贾府在表面上正处于繁花似锦的时期。作者将刘姥姥和贾母这样两个地位悬殊的老太太作了巧妙的对比。贾母趁此机会极大的满足了自己的优越感;刘姥姥则为了讨得一些封赏，心甘情愿的出乖露丑，充当老爷太太、少爷小姐的笑料。刘姥姥第三次进大观园时，贾府大势已去，刘姥姥救了巧姐。这样，刘姥姥无意中成了贾府盛极而衰的见证人。

最后，还是说说它的艺术成就，鲁迅曾经指出：“总之自有《红楼梦》出来以后，传统的思想和写法都打破了。”鲁迅所谓的“都打破了”指的是“敢于如实描写，并无讳饰，和以前的小说叙好人完全是好，坏人完全是坏的，大不相同，所以其中所叙的人物，都是真的人物”。《红楼梦》没有把人物写某种思想或性格的化身，更没有把人物当作说教的工具。作者以细腻的笔墨展现了生活本身所固有的生动性、丰富性和复杂性。《红楼梦》打破了传统小说的单线结构。它以贾宝玉、林黛玉、薛宝钗的恋爱、婚姻关系为中心线索，同时展开贵族大家庭的其他人物、事件的描写。在紧紧抓住贾宝玉、林黛玉、薛宝钗恋爱、婚姻悲剧的同时，展开广阔的社会环境描写，从而写出了产生这一悲剧的社会根源。

其实，关于红楼梦中可论的东西还有很多很多，我才刚究出些皮毛而已。譬如今年《读者》第七期的丫鬟问题，还值得再好好深挖，但碍于自己阅历浅薄，知识贫乏，无奈只得就此搁笔。再不赘述，还恭请学姐在将来的学习生活中，循循

善诱，多多指教，吴达自当感激不尽！

简爱读书心得感悟篇六

《简爱》这本书中的女主人公简·爱的一生，经历了众多苦难与挫折，她的一生仿佛尽是不如意：自幼便失去双亲，过着寄人篱下的日子。舅父去世后，她饱受舅母一家的欺凌、冷眼。被送进孤儿院后，她依旧生活艰苦，朋友海伦的死亡，更是让她受到精神上的摧残。再到后来，她寻得爱人，幸福的曙光似乎显现，但她的爱人罗切斯特的妻子突然出现，使她的人生又再次坠入谷底。我们无法决定我们的出身，但命运却是可以靠坚持、努力、拼搏来改变的。

简爱读书心得感悟篇七

朱光潜的《谈美书简》是美学经典，它深入浅出，通俗易懂。我们学文的人都应该看看，因为它对我们的艺术鉴赏能力将有很大的帮助。在戏剧和小说方面，“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这一章节可以让我们更好地读懂戏剧和小说。

德国诗人歌德在一八二四年的《关于艺术的和感想》中有一段著名的语录：

诗人究竟为一般而找特殊，还是在特殊中显出一般。前一种程序产生出寓言诗，其中特殊只作为一个例证才有价值。后一种程序才适合诗的本质。它表现出一种特殊，并不想到或明指出一般，谁如果生动地掌握住这特殊，他就会同时获得一般而当时却意识不到，或是事后才意识到。

朱光潜认为，这种提法很好地解决了形象思维与文艺思想性的关系问题。我认为，这涉及到艺术典型在创作过程中是从共性出发还是从个性出发的问题。具体在我们的写作活动中，以小说写作为例，这个原则可以指导我们怎样来塑造一个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

首先，我们应选择一个典型的环境。环境包括具体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这个环境是真实存在的，也可以是艺术的真实存在，因而它具有特殊性，小说的故事都要在这样的环境中发生。

其次，我们要选择的这个人物形象也要是典型的，他有自己的个性，即使你写的是一个普通人，其实也要写出这个人的特殊性。小学生作文中常常把人写成一个样子，通通是“高高的鼻子、大大的眼睛”，其实就是把人物类型化了，不符合典型人物的原则。世上没有两片相同的树叶，也没有两个完全相同的人。所以我们笔下的人物都要有个性，不然就不符合客观规律，当然就不符合写作的规律了。

再次，要树立用典型人物形象来表现一般规律的写作原则。正因为我们笔下的人物是典型的，所以他更真实，更能反映生活的原貌。因为典型，还原了生活多姿多彩的面貌;因为典型，囊括了生活的一般的本质。

最后，为了要塑造出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我们首先要善于观察，找到一种事物与它事物的区别，对事物的特殊性要深入挖掘。其次，就是要表现出这个人物的特殊之处，突出人物的典型性。最后把人物置于一个典型环境中，让人物的性格与命运在环境中碰撞、融合。这样我们就能用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来呈现生活的本质。

简爱读书心得感悟篇八

《谈美书简》是中国现代美学家朱光潜晚年创作的一部系统的美学著作，书中的13封信对怎样学习美学、马列主义美学体系，以及美感、典型、形象思维、创作方法等!下面是本站带来的谈美书简读书心得，欢迎大家阅读。

朱先生自己有两种看待人生的方法，“在第一种方法里，我

把自己摆在前台，和世界一切人和物在一块玩把戏;在第二种方法里，我把我自己摆在后台，袖手看旁人在那儿装腔作势”。

“我无论站在前台或站在后台时，对于失败，对于罪孽，对于殃咎，都是一副冷眼看待，都是用一个热心惊赞。”

朱光潜的《谈美书简》是先生新近送我的一本书。对于朱先生，我虽有耳闻，但他的文字却是首次得见，真是欢喜得不得了。朴实流畅的文字和随和真诚的作文态度正是我所喜欢的。首先读的是朱先生当年从海外寄给国内青年人的《十二封信》，其中谈论的都是青年人生活中极其普通的话题，但同时也是极易引起青年人困惑的问题。比如，读书与作文，动与静，情与理，人生与我。读朱先生对这些问题的看法真是一种享受，夏丏尊当年在为“给青年的十二封信”写的序里说，朱先生的这些信“就是劝青年眼光要深沉，要从根本上下功夫，要顾到自己，勿随了世俗图近利”。看来夏先生对这些信太了解了，单就这句话就引我一头扎进了这些信里。

“谈人生与我”是最后一封信，其中讲到朱先生自己有两种看待人生的方法，“在第一种方法里，我把自己摆在前台，和世界一切人和物在一块玩把戏;在第二种方法里，我把我自己摆在后台，袖手看旁人在那儿装腔作势”。这两种眼光真是独特，朱先生真是一个很有“趣味”的人。关于“人生与我”这个问题，恐怕很多人一辈子都未必真正思考过。然而，不论思考与否，我们却由不得不受这个问题的影响。人来到世间，活在现世，快乐与否，幸福与否，都与这个问题脱不了干系。同样是人，有的乐观，有的悲观，有的积极，有的消极，有的有出世的态度，有的有入世的精神，有的能活出生命的精彩，有的终其一生只感到索然无味，这个中滋味也多半受这个问题掌控。既然如此，如何看待人生与我的关系，可是决定我们生活态度和生活方式的大事，也是关乎每个人一生的大事，我们最好还是学习一下，思考一下。

朱先生看待这个问题的眼光非常独特。他把人与草木虫鱼一样看待，同时也把自己与草木虫鱼一样看待。他说人类比其它万物感觉到苦，是因为人觉着自己比草木虫鱼重要，同样，一些人比另一些人觉着苦，也是因为这些人觉着自己比另一些人重要。这些见解实在精彩!细想想，还真是这么回事。也许有人会反驳，人是万物之灵，怎能与草木虫鱼同日而语?!当然，这样的说法无可厚非，但人家朱先生讲的是一种看问题的方法，我们就没必要纠缠于什么低等与高等的差异问题了。顺着朱先生的话想一想，的确，人干嘛非要那么在意自己呢。说实在的，这偌大一个天地间，多我一个，少我一个，我欣喜也好，悲苦也罢，实在是无碍于“天地之和”。看那些草木虫鱼，无论和风甘露，还是凄风冷雨，不都是一样地活着，草木该繁茂时即繁茂，该凋零时即凋零，虫鱼该强健时即强健，该衰老时即衰老，谁也没有觉着自己幸运或者不幸，欣喜或是悲苦。惟独我们人类，七情六欲俱全，最易自艾自怜，自寻烦恼。

既然把他人把自己都当作草木虫鱼看待，人生岂不惨淡?事实上恰好相反，朱先生看人生的眼光似乎全在“趣味”二字。无论看人生的喜剧，还是人生的悲剧，总带着欣赏的成分，总觉着有趣味，总能寻到美的感觉。也许正是这种眼光，这种特质，使朱先生最终功成名就，开我国现代美学之先河。可是，古往今来，多少人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慨叹着人生的无趣无味，又有多少人在无趣无味中苦度了一生呢。现在看来，人生到底有无趣味全在你自己的一双眼一颗心，朱先生眼中的喜剧别人未必能看到，朱先生眼中的悲剧别人也未必感受得到。既看不到也感受不到，人生也就少了许多把玩的对象，自然毫无趣味可言。许多人终其一生，全部的注意力只在一己身上，悲喜全从自身而来，这样的人生难免趣味无多。

学了朱先生的眼光，我发现人生的喜剧远远多于悲剧。比如，之前总看不惯某些人身上的毛病，甚至厌恶，如今换一种眼光，便有了截然不同的感受，有的还真是趣味无穷呢。如有

的女人不论别人是否感兴趣，总爱在人前夸赞自己的老公，其实无非是要告诉大家其老公如何如何能干，如何如何能与达官显贵同进同出，如何如何享尽人生浮华，我之前很反感这样的人，觉得她们无聊肤浅。现在换了眼光，把自己放在后台袖手旁观，便觉得这种女人也着实可爱，于是也便能以另一种态度欣赏她的津津乐道与沾沾自喜了。欣赏之余，还意识到自己当初也不免有狭隘之嫌，的确，她们能在这些事上寻到无尽的乐趣和人生的满足感，我们又何必嫌恶呢。还有，之前很看不惯一些口是心非的人，无论在什么情况下总是极尽阿谀奉承之能事。最典型的一个例子是以前的一位同事，一次如厕时见到了a同事□a同事刚烫了卷发，我的这位同事就夸赞说，哎呀，你的头发烫得真好看，多么适合你的脸型和气质。

a走后□b同事也来如厕，刚巧□b同事也刚刚烫了卷发，我的这位同事马上又扭头夸赞道，哎呀，你烫的这个发型真好看，刚才我看见a□她的头发烫得一点儿都不好，还不如不烫呢。一边说着一边兴冲冲地往外走，谁知话音刚落，便看到a还站在卫生间门口，这位同事当时窘得无地自容。后来在工作中屡次遇到这样的人和事，虽不如这个例子典型，但总是大同小异。每每遇到这样的情况，我总不免从心里鄙夷其两面三刀，说话办事不讲原则，做人没有诚意。但现在换个眼光看，便也觉无妨大碍。一个人是什么样的脾性，他的话该如何听，时间久了周围的人自然会有共识，这样的人若能从口是心非中获得些乐趣，就随他去，若能获得些教训，也算是得了生活的教化，岂不更好，我们完全可以拿它当个喜剧看看，实在无妨。

如此这般，人生的趣味真是多了去了。

人生的悲剧我见得不多，但也并非没有。比如我的同胞哥哥，由于学业无成，一直未寻到合适的工作，有几年游手好闲，苦闷之余便生出一些事端。爸妈眼看着儿子一步步误入歧途，

家庭也堕入困境，二老终日愁眉不展，悔自己没有教育好儿子，叹自己不该一次次纵容迁就。哥哥也终日愁苦，悔自己做错了事，辜负了青春好年华。他们都是我至亲至爱的人，看着他们愁苦，我也愁苦，觉得父母不幸，哥哥不幸。 现在学了朱先生，换一种眼光看，正所谓“我们所居的世界是最完美的，就因为它是最不完美的”，“世界有缺陷，可能性才大”。人生的路有千万条，但每个人只能择其一，有的人一生道路较多坦途，有的人较多磨难，虽说有时人通过自己的努力可以改变命运，但更多时候人在命运面前也是无能为力。至于为何有的人命好，有的人运差，似乎千百年来也没人说得清，佛家讲前世，讲因果，讲轮回，就是为了解释这个问题。我们可以信，也可以不信，但不论信与不信，我们却或多或少不能摆脱命运的安排和捉弄。既然如此，儒家所谓的“知命”就是立身处世的根本。顺也好，逆也罢，我们都须在这世上走一遭。

面对人生的悲剧，埋怨毫无作用，有时连抗争也未必管用。之前我也埋怨哥哥不懂事，做事不负责任，也怪怨爸妈太骄纵儿子，对儿子的事大包大揽。可这些都于事无补。后来，我逐渐冷静下来，换了一种做法，既不埋怨哥哥也不责怪父母，而是尽己所能做些实际的事。我让哥哥离开原来的环境，到北京自谋生路。大半年下来，他虽生计艰难，但至少平静了心情，端正了生活态度，而且能凭借自己的努力养活自己。爸妈看到儿子终于自食其力，心也渐渐安定下来，我从他身上也越来越多地看出坚定与信心来了，家里又有了欢声笑语。朱先生说，“悲剧也就是人生的一种缺陷。它好比洪涛巨浪，令人在平凡中见出庄严，在黑暗中见出光彩”，我想，说的就是这个意思。

朱先生在文章最后写道：“我无论站在前台或站在后台时，对于失败，对于罪孽，对于殃咎，都是一副冷眼看待，都是用一个热心惊赞。”这样的人生态度让我倍感温暖。一副冷眼，一个热心，便道尽了“人生与我”的关系。我们对待人生的悲喜剧，对待他人，对待自己，都既用得着一副冷眼，

也用得着一颗热心，一副冷眼能让我们气定神闲，从容大度，既不要自命不凡，也勿随了世俗去，一颗热心能让我们发现趣味，发现美，既关爱他人，也顾到自己。

文中还有一句话也启迪了我的心智。朱先生说，也许有人认为他拿人比禽兽诸物，会将其视为异端学说，那他本可以搬出古圣先贤来为自己的理论辩护，如孔子所谓“知命”，孟子所谓“尽性”，庄子所谓“齐物”，宋儒所谓“廓然大公，物来顺应”，和希腊廊下派哲学，他都可以拿来作为护身符。但朱先生认为不必如此，因为“我虽不把自己比旁人看得重要，我也不把自己看得比旁人分外低能，如果我的理由是理由，就不用仗先圣先贤的声威”。这句话之于我有格外重要的意义，它使我认识了一个道理，那就是个人更应看重自己的悟性，而不要被古圣先贤吓得畏首畏尾缩手缩脚。之前，我一直很有种自卑感，觉得自己没有生在书香之家，对于人文哲理，虽有兴趣，可缺少底蕴，更谈不上学养，后来年纪稍长，渐渐有了些人生体悟，也想偶尔抒发一下情怀，但常常缺少勇气，羞于表达，生怕被人笑话，在古圣先贤面前出了丑。读了朱先生的这句话，总算对待自己也有了另一种眼光和态度。

古圣先贤与我，时代虽有古今之分，天分虽有高低之别，但同样为人，人性大抵是相通的，每个人从生活中得到的感悟也是相似的多，不同的少。只是有的人悟得深，有的人悟得浅，有的人悟得早，有的人悟得晚，有的人能将悟到的东西说出来总结出来，有的人说不出来总结不出来。但无论如何，总不至于有大区分，既然如此，何必担心在同类面前出了丑。我只要相信，我于这个人世间体悟到的必是人类真理中的一部分，我的理由就是理由，不必顾及古圣先贤是否说过，或是如何说的。这样的话说出来，不知会不会引起误解，以为我竟然胆大妄为到不把古圣先贤放在眼里。事实上，朱先生的这句话并不能减少我对古圣先贤些微的敬畏之情，只是让我有了勇气重视自己。单为这个进步，我也该好好感谢朱先生。

一位耄耋之年的老人，在生命的黄昏还用如此细腻且深入浅出的文笔，将深奥的美学知识娓娓道来。对朱光潜老先生不由地由衷敬佩。

现代文化下人们更是发展了更多美学的分支。我们生活的现代城市格局，在追求现代感的同时融入大量自然元素，让自然在城市最大限度的得以保留加以体现，生态绿化的兴起，不正是体现人们在往更高层次的美的追求，在生活中时刻因外物美得到心理美，得到一种对于美感的满足从而欣喜，这也成为一种美。

什么是美?如何学好美学?我们没有系统地学习过美学，就真的不懂美了么?难道一定要学好美学，才算懂美?朱光潜先生书中举例的杜甫诗句“癫狂柳絮随风舞，轻薄桃花逐水流”所反映的“移情作用”就明确告诉我们把自己的生命和情趣外射，达到物我合一，用心感受美的存在，就是最本质的美了。文学美，建筑美，都可归于此源。

生活中不是缺少美，而是缺少发现美的眼睛。罗丹的话已经为我们指引了通向美的真理的正确方向。

今天又是心血来潮，看到书架上有本朱光潜的《谈美书简》，正好电脑被儿子霸占，不如拿来读读。一开篇第一封信关于读书的议论就于我“心有戚戚焉”了，对自己也是一个指导，因为自觉不算得真正的读书人。

第二封信是谈动，“闲人大半易于发愁，就因为闲时生机静止而不舒畅”，倒是真的。每天闲时都做着同样的事，上网、聊天、听音乐、放音乐、唱歌，时间一长便觉无聊，因为毕竟不是正事。哪有忙着正事的人会发愁呢?即使正事让你发愁也不可能给你时间正儿八经的坐着发愁的，而是会拼命想方设法去解决，也就是说发愁的人往往发的愁也是无关紧要的。

不过，愁有用吗?“愁来愁去，人生还是那么样一个人生，世

界也还是那么样一个世界。假如把自己看得伟大，你对于烦恼当有‘不屑’的看待;假如把自己看得渺小，你对于烦恼当有‘不值得’的看待”，对自己的看法不外乎这两种吧，或是伟大，或是渺小，都不该在闲时发愁。

刚刚扣上谈美一书，便提笔来写感，颇有几分应付之意。但事实并非如此。于我，一个从未考虑过什么“美”是什么，并几乎不与艺术沾边的高中生来说，读这本书真的有些吃榴莲之感，首先是无从下手摸不到头脑，其次便是内容的苦涩。因此，我实属是怕不立即记下点什么，怕是白读了这篇佳作。于一门生疏的知识，我随时颇为认真读过，但仅仅一遍，还只是汲取了九牛一毛，本该读上二遍，三遍・・・可假期已近尾声，只能推到下一假期了。

于此，浅谈一下我的拙见。

这次使我真正了解了美的范围，我想这也是我受益最深之处。当然，美的范围无人可以给出一个确切的定义，因他是一个极为广阔的领域。语言、声音、画面、劳动生产、建筑・・・皆属美的范畴。人与自然，世间万物无一不是美得缔造者。可这之前，我只狭隘的认为艺术品之美，人之美，以及自然景物之美(此处的艺术品也只是狭隘的定义)，用心领会2，我们时时刻刻都与艺术接触，都在与美接触，依据动听的话语，一道虹，一片发人深省的文章・・・没有人可以给美下一个完美的定义，正如文中所说的，不同的人有不同眼中的美。美是颇具人性化和人道主义的。而美与美感是一个有机的整体，即主观与客观的统一。

没有脱离美感的客观美的单独存在，正如朱老所举，沙漠中再宏伟的建筑，没有得到主观美感的肯定，谁又能说他是美的呢?而美感是人的人性化的一种倾向，不同人的倾向不同，因此没人会了解且统一所有人的倾向，也就无法给美一个确切的定义。这里所说的没事一种倾向，就大大的扩展了美的含义，这就可以用我们所说的内在美和外在美来解释。我们

一般人眼中与思想中的美，都是我们表面所看到的，也就是外在美。可其实不然，我们心中冥冥中有一种自然地倾向(这貌似就要用生理学和心理学来解释了)，就像巴黎圣母院中的敲钟人加西莫多，他即使外貌丑陋，可却拥有一颗感恩高尚的心，这时我们便产生了一种自然地倾向，倾向于欣赏加西莫多，也就是他的内在美。而同时，美感变产生了。

德国诗人歌德在一八二四年的《关于艺术的和感想》中有一段著名的语录：

诗人究竟为一般而找特殊，还是在特殊中显出一般。前一种程序产生出寓言诗，其中特殊只作为一个例证才有价值。后一种程序才适合诗的本质。它表现出一种特殊，并不想到或明指出一般，谁如果生动地掌握住这特殊，他就会同时获得一般而当时却意识不到，或是事后才意识到。

朱光潜认为，这种提法很好地解决了形象思维与文艺思想性的关系问题。我认为，这涉及到艺术典型在创作过程中是从共性出发还是从个性出发的问题。具体在我们的写作活动中，以小说写作为例，这个原则可以指导我们怎样来塑造一个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

首先，我们应选择一个典型的环境。环境包括具体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这个环境是真实存在的，也可以是艺术的真实存在，因而它具有特殊性，小说的故事都要在这样的环境中发生。

其次，我们要选择的这个人物形象也要是典型的，他有自己的个性，即使你写的是一个普通人，其实也要写出这个人的特殊性。小学生作文中常常把人写成一个样子，通通是“高高的鼻子、大大的眼睛”，其实就是把人物类型化了，不符合典型人物的原则。世上没有两片相同的树叶，也没有两个完全相同的人。所以我们笔下的人物都要有个性，不然就不符合客观规律，当然就不符合写作的规律了。

再次，要树立用典型人物形象来表现一般规律的写作原则。正因为我们笔下的人物是典型的，所以他更真实，更能反映生活的原貌。因为典型，还原了生活多姿多彩的面貌;因为典型，囊括了生活的一般的本质。

最后，为了要塑造出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我们首先要善于观察，找到一种事物与它事物的区别，对事物的特殊性要深入挖掘。其次，就是要表现出这个人物的特殊之处，突出人物的典型性。最后把人物置于一个典型环境中，让人物的性格与命运在环境中碰撞、融合。这样我们就能用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来呈现生活的本质。